

# 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财政厅等部门关于促进农口国有企业深化改革提高经济效益的意见的通知

苏政办发〔1996〕153号 1996年7月26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为了促进我省农口国有企业加大改革力度，尽快转换经营机制，加快发展国有农业经济，切实提高

经济效益，为“九五”时期江苏农业上新台阶作出更大贡献，省政府同意省财政厅等部门提出的《关于促进农口国有企业深化改革提高经济效益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希认真贯彻执行。

## 关于促进农口国有企业深化改革提高经济效益的意见

省政府：

1995年末我省预算内农口国有企业共有858个，耕地面积173万亩，经济林地38.6万亩，水产养殖面积37.4万亩。资产总额161亿元。总人口71万多人，其中在职干部职工35.4万人，离退休人员8.2万人。改革开放以来，我省农口国有企业以市场经济为取向，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取得了一定的成效。1995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工农业总产值、税金、利润、职工人均收入、资产总额与1979年相比，分别增长8.05倍、15.37倍、18.47倍、4.56倍、7.42倍及9.57倍，特别是“八五”期间，农口企业克服了发展中的各种困难，出现了三个基本同步增长的好势头：一是实现的利税与工农业生产、主营业务收入基本同步增长，年增长率保持在15%左右；二是固定资产的增值与生产基本同步增长，年增长率保持在20%左右；三是职工人均收入与人均提供的利税基本同步增长，年增长率在22%左右。“八五”期间国有农口企业向社会提供稻麦原良种79170万斤、棉花原良种7528万斤、油料原良种1969万斤，到1995年全省主要作物良种覆盖率达92%以上，主要农作物统一供种率接近70%，原良种繁殖基地面积不断扩大。蚕桑全面实现良种化，“八五”期间全省蚕种场

共向社会提供一代杂交蚕种2000多万张。水产养殖场向社会提供对虾苗23.2亿尾，鱼种2.5万吨，螃蟹苗1.2亿只。良种猪的普及率达85%以上，良种禽的覆盖率达50%以上。在向社会提供优质良种的同时，每年提供商品粮79.3万吨、商品棉3.2万吨、果品5.7万吨、水产品10万吨、鲜奶1.2万吨、肉类4.6万吨、茶叶0.6万吨，还提供良种苗木2.4万多株。

“八五”期间，在传统的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换的过程中，农口国有企业对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和市场变化的适应能力已在逐步增长，表现在：一是广大干部职工努力摒弃“等、靠、要”的传统观念，自觉深化内部改革，向生产要效益，向管理要效益，向科技要效益。二是在财务体制改革方面，完成了由“盈利企业全交、亏损财政全补”的统收统支的财务体制向实行财务包干办法以及后来向企业统一所得税制的平衡过渡，促使国有农业企业按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要求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三是在一业为主、多业综合经营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农口企业产业结构，突出场(圃)的主业生产、加快发展第三产业、压缩和慎重发展第二产业。这次产业结构调整，投入少，产出高，风险小，因此出现了“八五”期

间的持续稳定发展。四是以承包经营责任制为突破口,围绕承包经营责任制而引发的一系列问题进行配套改革,干部、用工制度的改革,职工医疗费用和住房制度的改革等方面都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养老、待业保险等项社会保障制度的建立也在起步之中。五是随着财会制度、财税体制的改革,各地、各部门已意识到强化企业内部管理的重要性,逐步完善了企业内部管理办法,加强了企业经济核算和会计基础工作。

前几年农口企业的经济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就,但目前面临的问题和困难较多:一是由于农口国有企业长期政企不分和社会保障制度不健全,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负担较重。1995年末全省农口国有企业离退休人员8.2万人,占职工人数的23.03%,年支出劳动保险费用和医疗费用支出4.5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2.46%,职工人均负担1246元,同时企业自办中小学校390所(有教职员工7889人),仅从企业营业外支出中列支的中小学经费就达4777万元。还承担专职政法人员经费近300万元。二是部分农口国有企业自然条件差,发展后劲不足。一方面国家投入少,另一方面一些企业自我积累少,农口企业的生产条件仍然较差,抗灾能力薄弱,只能维持简单再生产。同时有的企业1984年实行职工承包经营时,上交承包基数低,而且十几年不变,使企业越来越困难。三是企业亏损面和亏损额仍然较大。尤其是市县所属的农口国有企业,在“八五”期间亏损户数占全省总户数的比例一直在30%以上。如1995年,市县农口企业中有亏损企业274户,占全省总户数的31.93%,全年盈利企业盈利额为1.7亿元,亏损企业亏损额为1.6亿元,合计利润仅为1000万元。亏损200万元以上的有22户,亏损额达7177万元,平均每户亏损326万元,其中水产企业8户,亏损额达3169万元,平均每户亏损396万元,情况是比较严重的。

为了实现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和省委九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提出的“九五”时期农业上新台阶的奋斗目标,加快发展国有农业经济,已成为各级政府关注的问题,农口企业发展的快慢,不仅仅是农口企业自身的经济问题,而且关系到整个农业现代化和全省全面奔小康总体目标的实现。因此,国有农口企业必须加大改革力度,尽快转换经营机制,强化企业管理,切实提高经济效益,为江苏农业上新台阶作出更大贡献。根据国家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农口国有企业的实际情况,提出以下意见:

### 一、全省“九五”期间农口国有企业经济发展的总体目标

(一)建立一批高标准的种子试验扩繁基地。主要农作物统一供种率达到90%,实现种子产业化。

(二)以市为单位,力争“九五”期末农口国有企业全面扭亏为盈,为国家作出贡献。

(三)国有农口企业职工生活达到小康水平。

(四)实现全社会劳动保险,使职工老有所养。

### 二、进一步解放思想,促进国有农口企业加大改革力度,转换经营机制

(一)继续完善农口企业的承包经营责任制。“九五”期间,全省农口国有企业要继续完善以家庭农场为主体的各种形式的经济联产承包责任制和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机制,要逐步建立和健全农业土地使用权依法转让的机制,鼓励土地经营向经营能手适度集中,采取转包、入股等形式发展规模经营,企业在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做好农业生产的产前、产中、产后服务的同时,要因地制宜,优先选择条件具备的产品和行业,大力推进农口企业产业化组织发展。

(二)努力抓好现代企业制度的试点。省级重点抓好农垦农工商联合总公司、方圆企业集团公司等企业集团改制工作,要切实把企业集团的机制转换和规模效益与国有企业制度创新结合起来,继续完善现有企业集团组织体系、资本运营方式和内部治理结构等,要实现资产负债结构优化,全面加强企业内部管理,落实国有资本的保值增值的责任,切实减轻国有企业的各种负担,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打好基础,使之成为能够适应国内外市场环境的企业集团。

(三)进一步放开搞活农口国有小型企业。对那些与大企业生产关系密切的企业,要通过联合、兼并、划转,让大企业带动发展。对那些适应市场需求,活力较强的小企业,要放开生产经营,政府给予指导和服务,鼓励其继续发展。对那些不适应市场需求、活力较差以及提供良种较少的小企业,要放开改制的形式,通过联合、兼并、股份合作制、承包、租赁、出售等不同形式进行改制改组。总之,在积极探索现代企业制度建立的过程中,要加强监督,做好资产评估工作,让产权在市场上有偿流动,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四)帮助企业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在企业领导增强社会保障意识的基础上,各级社保机构和财政、企业主管部门要积极创造条件,帮助企业进入

各级社保部门统一归口的社保体系,加快建立养老、待业和医疗保险制度,逐步减轻企业负担。在“九五”时期逐步形成社会保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和社会互助、个人储蓄积累等相结合的多层次的国家、企业、职工个人各方面合理负担的社会保障制度。

(五)改进和完善企业领导体制,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加快培育企业家队伍,培养和造就优秀的企业管理人员。同时,实行科技兴农战略,稳定科技人员队伍,推广良种及其配套技术等十大农业先进实用科学技术,促进农口企业经济由粗放型向集约型发展,提高科技含量在发展经济贡献中的比重。

(六)逐步理顺农业企业分配关系。首先,按照国家财税制度改革的要求,规范国家与企业分配关系,财政部门将根据国有农口企业的生产经营特点,制定和完善相关财务政策,以保证统一企业所得税制的执行。其次,继续深化企业内部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改革,职工收入必须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原则,体现效率优先,多劳多得,并保障收入者基本生活。企业要认真执行国家的工资政策和其他有关企业行为规范的法律法规,真正把国家、企业、职工的三者利益兼顾起来。

### 三、狠抓扭亏增盈工作,提高农口企业经济效益

(一)继续推行扭亏增盈目标责任制。各地要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各级企业主管部门要有领导分管,建立机构,专人负责所属农口企业的管理工作。要制定本地区、本行业国有农口企业“九五”期间以及各年度发展规划,提出亏损企业减亏、盈利企业增盈的具体标准和工作措施,与企业领导签订责任状,做好服务和监督,要加强扭亏增盈重点企业的验收工作。依据各项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对完成扭亏增盈目标的企业领导要予以表彰奖励;对工作不力,未完成扭亏增盈任务的领导要给予批评,对长期亏损企业的领导班子要进行调整。对离任领导要做好离任的审计工作。

(二)分类指导,促进企业搞好扭亏增盈。一是盈利大户要集中资金对适销对路的产品项目进行技术改造,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消耗,增加产量,开拓市场,取得规模效益,要不断开发高科技、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加速产品的更新换代。盈利企业对亏损产品,要认真分析原因,采取措施扭亏。二是稳定发展农口国有企业的主业。各地要集中资金帮助农业企业改善农业基本生产条件,搞好农田水利设施,提高农业抵御较大自然灾害的能力。继续发挥好农口国有企业新品种示范和良种扩繁基地的作用。要调整

产品结构,搞好农业综合开发,坚持科技兴农,搞好产品的深加工,发展高产、优质、高效产品,发挥农业的规模效益。三是要帮助企业对场办工副业的亏损项目逐个会诊,属于扭亏无望的要坚决下马。对产品适销、稍加扶持就能扭亏的项目,要集中资金和人力,逐个地帮助扭亏。在已决定下马的项目未全部清理前,不准上新的工副业项目。四是对少数特困农业企业,向政府建议列入扶贫范围,作为重点扶持对象。

(三)各级财政部门要根据国家的有关政策,为国有农口企业扭亏增盈工作创造良好环境。一是要在日常工作中,与企业主管部门一起做扭亏增盈计划的制订。要经常了解扭亏增盈工作的进展情况,对目标进行考核,并给予奖罚。二是要加强扶持力度,各级都要按规定建立扭亏增盈措施费,每年在财政预算中安排一定的资金,专项用于扭亏有望或增盈幅度大的项目的生产经营和技术改造。对企业为完成政府规定的以社会效益为主的生产任务,或者长期承担特定任务,由于价格因素等原因造成的政策性亏损,要在核实数据后给予补贴。三是根据农口企业的特点,各级都要建立扭亏增盈联系点工作制度,及时总结推广联系点企业改革和生产经营管理中好的经验,树立典型,以点带面,促进整个农口企业平衡发展。

### 四、建立健全农口国有企业内部积累机制

(一)加强企业管理,做好增收节支工作。管理不善是企业亏损的重要原因之一。因此,要把扭亏增盈的着力点放在企业内部,强化管理,挖掘潜力,增收节支。要建立健全各项生产经营责任制,抓紧制定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办法,做好财务管理基础工作,严格成本核算要求和各项费用开支标准,管好用好各项资产,保证国有资产的完整性。要精简企业的管理机构,压缩非生产人员、减少管理费用支出;制定个人借款管理办法,积极回收干部职工个人和家庭农场借支的生产欠款。亏损企业不准购买高级轿车和高档办公用品。

(二)积极推行家庭农场“自主经营,自筹资金,自负盈亏”的经营机制。企业原则上不再垫支生产资金。对个别确实有困难的职工可以采取有偿垫支部分资金,计收资金占用费的办法。企业要为家庭农场有偿提供服务,促进其生产发展,并采取措施,及时足额回收家庭农场借用的生产资金和应上交的利、费。

(三)企业要增强抗御较大自然灾害的能力,年

景好时要有备灾储备,并积极参加农业保险。受灾后,除保险理赔外,还要争取当地政府在农业税减免方面给予必要的补助和扶持。同时要积极鼓励农业企业职工通过义务工等劳动积累的方式,增加对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投入。

#### 五、从财政支农的角度出发,加大对农口国有企业的财政投入力度

(一)从1996年起,“九五”期间省财政每年从退库指标中安排500万元资金,专项用于农口国有企业的贷款贴息,引导信贷等资金投入农口企业,促进农口企业生产经营稳定发展。

(二)进一步做好农牧企业支农周转金的项目管理工作。“九五”期间:一是有计划、有重点扶持盈利大户的增盈和亏损大户的扭亏,帮助这些企业解决在转换经营机制、调整产业结构中遇到的一些实际问题。二是支持农口企业重点产业化项目上规模、上

水平。

(三)从国有农业企业征收的农业特产税,仍按规定将不低于50%的部分,由财政部门列入农发基金支出范围,返还农口企业用于发展农业生产。

(四)今后各类农业开发项目(如黄淮海农业资源开发、粮食自给工程资金、粮棉大县贷款贴息、林业贴息贷款、农业产业化、农机化四项工程、种子产业化工程等项目)以及世行贷款的农业项目等,在立项时,只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项目资金使用条件的,农口企业有关主管部门要积极帮助企业争取立项,财政部门也应安排好资金。

省财政厅 省农垦总公司

省农林厅 省丝绸总公司

省水产局 省农机局

一九九六年七月九日